**2019年度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**

**部门预算公开**

**目　录**

**第一部分　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　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　名词解释**

　　附件：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　　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　　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　　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　　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　　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　　六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　　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　　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　

**第一部分**

**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概况**

**一、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主要职责**

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属市政府直属的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，承担着行政审批、公共资源交易两块工作的服务职能。在机构设置上，市行政服务中心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署办公，实行一个机构两块牌子，正处级规格，行政服务中心负责对进入“中心”的审批事项及收费项目的确定、调整，对有关事项办理情况进行协调、督查，对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和考核，受理对“中心”及窗口工作人员违规违纪行为的投诉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办理统一发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信息，包括招标公告、采购公告、出让（挂牌、拍卖）公告、中标（或交易结果）公示、交易活动不良行为纪录等；办理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情况证明、统计、分析等事务，为公共资源交易各方提供信息、咨询和服务。中心共有在编人员109人，内设9个科室，下属4个财政全供的事业单位，分别是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中心，市地产交易中心，市政府采购中心，市产权交易中心，这４个事业单位均是以独立的法人实体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，正科级规格，隶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领导，独立开展招投标活动，单位经费实行财政收支两条线，全额预算管理。

驻马店市地产交易中心：依照《关于成立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驻编[2007]24）文件规定，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、拍卖、挂牌出让等交易提供服务。

建设工程招投标中心：为建设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提供服务，负责评标专家库的建设与管理。

产权交易中心：为国有、集体、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和转让提供服务。

政府采购中心：接受采购人委托，组织实施政府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；组织实施本辖区医用耗材、医疗器械和特殊用药的集中招标采购；组织实施县以下医疗、城市社区服务机构药品的集中招标采购工作。

**二、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2019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机关本级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。

1、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；

2、驻马店市地产交易中心；

3、驻马店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中心；

4、驻马店市产权交易中心;

5、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中心。

**第二部分**

**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部门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**

　　2019年收入总计2180.7449万元，支出总计2180.7449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331.0938万元，增加17.90%。主要原因一是正常增人增资；二是新增“网络设备升级改造和安全等级保护经费”224万元、“地产公告及公证费”100万元、“行政审批服务邮政费”100万元。

**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**

　　2019年收入合计2180.744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72.9449万元，财政专户收入7.8万元。

**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**

　　2019年支出合计2180.7449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302.4349万元，占59.72%；项目支出878.31万元，占40.28%。

**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情况说明**

　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172.9449万元。与2018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683.2938万元，增长45.87%，主要原因一是正常增人增资；二是新增“网络设备升级改造和安全等级保护经费”224万元、“地产公告及公证费”100万元、“行政审批服务邮政费”100万元。

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　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172.9449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工资福利支出1201.3275万元，占55.29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4.34万元，占1.12%；商品服务支出68.9674万元，占3.17%；一般性项目支出878.31万元，占40.42%。按支出功能分类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85.9202万元，占86.79%，社会保障和就业149.6773万元，占6.89%，医疗卫生64.6691万元，占%2.98，住房保障支出72.6783万元，占3.34%。

**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**

　　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(财预〔2017〕98号)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中心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，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**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　我中心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**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我中心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6.6万元。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18年相比增加0.2万元，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　　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预算数与2018年一致。

　　(二)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.6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18年减少4.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5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，预算数比2018年增加5万元。主要原因是我市大力推行“一次办妥”政务服务改革，此项工作跨入全省先进行列，市行政服务中心迎接各项检查和外地考察学习组增加，将产生业务招待费。

**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　　(一)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　　市行政服务中心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80.9443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　　(二)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　　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573.78万元，全部为政府采购服务预算。

　　(三)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　　2018年，市行政服务中心组织对“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劳务费及工装费”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66.11万元。2019年，我中心组织拟对“地产公告及公证费”、“行政审批服务邮政费”及“网络设备升级改造和安全等级保护经费”3个新增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424万元。

　　(四)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　　2018年期末，我中心共有车辆2辆，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(套)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(套)。

　　(五)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　　我中心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及资金。

**第三部分**

**名词解释**

　　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　　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　　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　　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　　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　　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　　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　　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[驻马店市行政服务中心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](file:///F:\\我的文档备份\\2017年文件\\2017年部门下达预算及公开\\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文件\\预算系统输出表（部门预算公开表）.xls)